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ECFA與韓國的因應措施

ECFA and South Korea's Countermeasures

doi:10.30390/ISC.201206_51(2).0005

問題與研究, 51(2), 2012

Issues & Studies, 51(2), 2012

作者/Author：河凡植(Bum-Sig Ha)

頁數/Page：133-156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2012/06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201206_51\(2\).0005](http://dx.doi.org/10.30390/ISC.201206_51(2).0005)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ECFA 與韓國的因應措施

河 凡 植

(高雄大學東亞語文系助理教授)

摘 要

本論文目的在於，針對韓國與臺灣及中國貿易結構，探討兩岸 ECFA 對韓臺經貿關係的影響。韓國與中華民國臺灣皆是以出口為導向的國家，經濟成長主要依靠對外出口。兩國的經濟、產業結構相似、出口市場重疊，在國際市場成為競爭對手。韓、臺最大的出口市場都是中國，對中國的主要出口產品同質性高，在中國市場難免形成激烈競爭。兩岸簽署 ECFA 之後，臺灣較韓國擁有較大的價格優勢，將會削弱韓國在中國市場的競爭力，這對韓國的外貿而言，堪稱一場災難。為了渡過兩岸簽署 ECFA 的難關，韓國需加速與中國簽訂 FTA。然而，基於韓國推進 FTA 戰略的順序及韓中對 FTA 談判方式及敏感領域（包括農業）的看法分歧，雙邊 FTA 談判短期內似難有成果。臺灣是韓國的第 5 大貿易夥伴，其在中國和東南亞與華商享有文化及語言上的緊密關係，經貿方面也具有密切的互動網絡。因此，隨著兩岸經貿合作領域的擴大，韓國希望與臺灣加強經貿合作，進而積極爭取中國與東南亞市場。從此一面向來看，ECFA 未嘗不是加強韓臺關係的契機。

關鍵詞：ECFA、韓國、中國、臺灣、韓臺關係

* * *

壹、前 言

韓國與臺灣都是採取以出口為導向的經濟政策，兩國對外出口均占 GDP 相當高的比率，對外出口戰略的成敗對本國國內經濟發展扮演重要的角色。近年來，隨著中國經濟持續且高速的成長，韓國與臺灣對中國的出口也都大幅增加，因此，對兩國的經濟發展產生顯著的影響。不過，受到其他國家出口成長的瓶頸限制及對中國出口成長的突飛猛進，也導致這兩國對中國經濟依存度日益加深的現象。近期的數據更顯示，韓國與臺灣對中國市場的高度依存度呈現日益嚴重的趨勢。根據國貿局 2010 年的統計資料，臺灣對中國出口量占整體對外出口的 28.0%（如果包括香港更高達 41.7%），相對於第三大出口市場美國的 11.4% 而言，多了將近 2 倍（若包括香港，則多出了將近 3

倍)。①同樣地，韓國對中國的出口也占整體對外出口的 23.8%，比起對第二大出口市場美國所占的 10.3%而言，多出了 1.3 倍。②此一發展對於對中國出口依存度過高的這兩國而言，與中國的經貿關係對本國的經濟發展具有重要的影響，因此，兩國致力於拓展中國出口市場，以謀求國內經濟效應。不過，此一過度依賴中國的現象，也使兩國的經濟受到與中國經貿關係的直接且重大的影響。

另外，韓國與臺灣的經貿產業結構相似，主要貿易市場亦多有重疊，因而在市場上成爲重要的競爭對手。目前，中國同爲兩國最大的出口市場，兩國遂在中國市場進行激烈的競爭。兩國的產品在中國進口市場的占有率分別是第二與第三，僅次於日本，且占有率的差距只有 1%左右。此外，韓國與臺灣對中國出口的主要項目包括光學機器、電機電氣設備、石化、機械及紡織等產業製品。若以 HS (Harmonized System Code) 六位碼作爲分類基準，兩國對於中國出口的前 20 大項目當中，有 15 個項目重疊。處在此一激烈競爭的環境下，臺灣與中國在 2010 年 6 月 29 日簽署了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Econom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Agreement, 以下簡稱 ECFA)，展開兩岸實現其無關稅化的第一步，也開闢了兩岸經濟交流更爲密切的新蜜月時期。一般來說，針對韓國、臺灣與中國經貿結構，兩岸 ECFA 給臺灣提供了一個機會，臺灣的企業將在中國市場具有比韓國更強的價格競爭力，同時，也將是臺灣產品逐步取代韓國產品的機會。相反地，此一協議將對韓國帶來危機，亦即，對中國出口量的逐漸下降，導致韓國經濟與產業發展的衰退。因此，CHIWAN (CHINA+TAIWAN) 的整合經濟體制讓韓國感到警惕與憂慮。③

本文的目的在於從韓國和臺灣對中國經貿的關係爲切入點，探討兩岸 ECFA 對韓、中經貿關係的可能影響，以及此一協議帶給韓、臺關係的危機與機會。爲此，本文首先分析韓國與臺灣對中國經貿的競爭狀況；接著，分析兩岸 ECFA 對韓國出口中國的可能影響；最後，討論韓國面對 ECFA 可能採取的因應措施。

註① 國際貿易局，「中華民國進出口貿易國家（區域）名次表」，<http://cus93.trade.gov.tw/FSCI/>（檢索日期：2011 年 10 月 1 日）。

註② 한국무역통계, *한국무역협회*, http://stat.kita.net/top/state/n_submain_stat_kita.jsp?menuId=01&subUrl=n_default-test_kita.jsp?lang_gbn=kor^statid=kts&top_menu_id=db11&lang_gbn=kor (검색일자: 2010. 6. 26) .

註③ CHIWAN 原本是，針對最近兩岸經貿緊密發展，由韓國媒體創造出來的新造語，意指 CHINA+TAIWAN 經濟體。由於韓國與臺灣對中國出口結構相似，臺灣與中國建立經濟合作機制對韓國對中國出口方面影響甚大，因此，韓國一直關注 ECFA 協議的進程，而兩岸簽訂 ECFA 的同時，在韓國出現了警戒與憂慮 ECFA 對韓國經濟的聲音。최유식 이길성, “차이완 (CHIWAN=CHINA+TAIWAN) 탄생... 한국 수출전선 타격,” *조선일보*, 2010. 6. 30. http://biz.chosun.com/site/data/html_dir/2010/06/30/2010063000107.html; 김경락, “대만과 경쟁 치열 IT 업계 비상,” *한겨레 신문*, 2010. 6. 29. http://www.hani.co.kr/arti/international/globaleco_nomy/428088.html; 김영식, “대만 ‘차이완’ 열렸다... 한국 추월 야심”, *동아일보*, 2011. 1. 10. <http://economy.donga.com/3/all/20111010/33828890/1>.

貳、韓國對中國的出口結構

一、對中國出口的依存度

韓中兩國開放貿易交流以來，韓國對中國出口成長突飛猛進，其出口金額從 1980 年的 1,500 萬美元開始，經 1996 年突破 100 億美元的大關，到 2010 年達到 1,116 億美元，樹立了對中國出口 1,000 億美元的里程碑。亦即，韓國對中國的出口在開始貿易交流以來的 30 年間成長了將近 7,500 倍。隨著韓國對中國出口的高速成長，中國於 2004 年終於成為韓國最大的出口市場。2010 年，韓國對中國的出口金額為 1,168 億美元，此一金額打破了韓國對單一國家出口的新紀錄，且比起第二大出口市場的美國（498 億美元）以及第三大出口市場的日本（281 億美元）而言，分別多了將近 1.35 倍以及 3.16 倍。受到 2008 至 2009 年世界金融危機的影響，韓國對外出口金額從 2008 年的 4,220 億美元降到 2009 年的 3,635 億美元，下降幅度達 13.9%。其中，對中國、美國和日本的出口分別下降了 5.1%、18.8% 和 22.9%。此一數據說明了對於中國出口的下降幅度最少，亦即，中國出口市場對於韓國而言不僅重要且相對穩定。

由於經濟的互補性與地理的鄰近性，韓國積極推進與中國經貿合作的關係。近年來，中國隨著持續、高速的經濟成長，其在世界經濟所扮演的角色亦從世界工廠進一步成為世界市場，同時也成為韓國的新重要投資區域^④與新的出口市場，提供韓國經濟持續成長的動能。因此，韓國透過與中國經貿的合作交流，擴大了對中國投資與貿易來往，進而尋求在中國市場上的穩定地位。但是，隨著韓國對中國出口擴大的同時，卻也進一步加深了韓國對中國出口的依存度。從 1992 年韓國與中國建交以來，韓國對中國出口量與依存度均持續增加，在 1990 年代出口依存度仍低於 10%，進入 2000 年之後此一依存度則急遽成長，2009 年在全體對外出口大幅減少情況之下，對中國出口依存度成長到 23.8%，2010 年更進一步達到 26.1%。^⑤

國外貿易依存度係指國外貿易對 GDP 的比率。一般來說，貿易依存度取決於國家的經濟規模、內需市場以及資源蘊藏量。根據辛格（Marshall R. Singer）的說法，貿易依存度超過 20% 的國家，若其與某一特定國家的貿易占總貿易的 1/3 以上，則其貿易關係從屬於該特定國家。^⑥泰勒（William G. Tyler）與沃葛特（J. Peter Wogart）則提出貿易夥伴集中率（trading partner concentration ratio）的衡量指標，用以表示出口國家

註④ 從 1980 年至 2011 年 6 月為止，韓國對中國投資累積額為 344.96 億美元，其中，從 2004 年至 2011 年 6 月為止，韓國對中國投資為 251.34 億美元，占全體投資的 72.8%，而且，同期，對製造業投資為 187.79 億美元，占全體投資的 71.7%。

註⑤ 如果韓國對香港出口額包含在對中國出口內的話，2009 年的韓國對中國出口依存度達到 29.0%，2010 年超過了 41.4%，而呈現韓國對中國出口的依靠更為嚴重。

註⑥ Marshall R. Singer, *Weak states in a world of powers: The dynamic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hips* (New York: The Press, 1972), p. 238. 再引用於 박경서, *국제정치경제론* (서울: 법문사, 2005), p. 117.

對某一個特定國家的貿易從屬程度。^①以 2010 年為例，韓國對中國貿易金額為 1,884 億美元，占對外貿易總金額 8,715 億美元的 21.6%。依據辛格所提「1/3」的概念，此一韓國對中國貿易的依存度尚未達到從屬關係。但是，從泰勒與沃葛特的指標來看，韓國對中國出口依存率已到 26.1%，此一比率已較接近貿易從屬關係。由於韓國的對外貿易對中國經貿往來過度依賴，韓國經貿將逐漸陷入中國的影響圈。

表 1 韓國對中國出口依存度

(單位：億美元，%)

區分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對外出口 (A)	2,858.4	2,844.1	3,254.6	3,714.8	4,220.0	3,635.3	4,463.8
對中國出口 (B)	497.6	619.2	694.6	819.9	913.8	867.0	1,168.3
比重一 (B/A * 100)	17.4	21.7	21.3	22.0	21.6	23.8	26.1
對外貿易收支 (C)	613.8	231.8	160.8	146.4	-132.7	404.5	408.9
對中國貿易收支 (D)	201.8	232.6	209.0	189.6	153.9	324.6	453.0
比重二 (D/C * 100)	32.8	100.3	129.9	129.5	—	80.2	110.7

資料來源：韓國貿易協會 (KITA)，<http://www.kita.net/> (檢索日期：2011 年 5 月 25 日)。

在韓中貿易關係當中，比較特別的是，隨著韓國對中國貿易依存度的加深，對中國貿易的順差甚至已超越韓國整體對外貿易的順差。如表 1 所示，除 2009 年外，2005 年至 2010 年的韓國對中國貿易收支順差，皆占韓國整體對外貿易收支順差 100% 以上。尤其 2008 年，當時韓國對外貿易收支逆差達約 130 億美元的情況下，對中國貿易順差就賺取了超過 150 億美元。這表示中國貿易順差顯著彌補了對外貿易逆差的結構。同時，此一數據亦顯示，中國出口在韓國對外整體出口成長與對外貿易順差上所發揮的重要貢獻。不過，韓國對中國貿易收支上的絕對依賴，也使得韓國貿易出現了惡性循環的難題。若降低韓國對中國的貿易，將使得韓國的貿易由順差轉為逆差。此外，由於韓國對中國出口過度的依賴，中國經濟微小的變動將對韓國造成重大的影響，因此現在韓國有句諺語：「如果中國的經濟打噴嚏，韓國的經濟就會得感冒。」基於這樣的憂慮，韓國在繼續開拓中國市場的同時，也尋求拓展東協等新興國家做為主要的出口市場，以達到出口市場的適度分散。

二、對中國出口主要產品

1980 年，韓中貿易開放以來，經過 30 年的時光，兩國之間經貿交流在質上或是在量上取得了驚人的成長。在開放初期，兩國貿易交流為彼此之間經濟發展與產業發展提供所需要的產品。因此，1990 年代兩國主要貿易產品是彼此互補的棉織物、固體燃料、鋁、穀物與化學肥料、循環碳氫化合物、鋼鐵系列等產品，其中，絲製品、煙

註① 泰勒與沃葛特以貿易夥伴集中率測量貿易從屬，這是表示對主要貿易夥伴的貿易從屬度，其計算法為貿易伴集中率=對特定夥伴的出口量/對外出口總量*100。William G. Tyler and J. Peter, "Economic Evidence," *Journal of Inter-American Studies and World Affairs*, Vol. 15, No. 1 (Feb., 1973), pp. 36-45. 再引用於박경서, *국제정치경제론* (서울: 법문사, 2005), p. 117.

煤、生絲、棉、合成纖維產品成爲韓國從中國進口的的主要項目，而鋼鐵、化工品等產品成爲韓國對中國出口的主要項目。

進入 2000 年代，隨著兩國產業結構的提升與正在急速擴大的雙邊經貿交流，兩國之間交流項目從勞動密集型產業產品轉換爲資本與技術密集型產業產品。由此，到 1990 年代爲止，主導兩國貿易交流的纖維製品、塑膠製品、鋼鐵等項目，自 2000 年以後，遂被電機電氣設備、光學機器、機械類、有機化學品、塑膠製品與石化等 IT 產業與科技產業取代了。

表 2 韓國對中國主要出口項目變遷

(單位：HS二位碼，%)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HS	項目名	比重	HS	項目名	比重	HS	項目名	比重	HS	項目名	比重
31	肥料	17.4	39	塑膠製品	13.7	85	電機電氣	27.2	85	電機電氣	28.1
72	鋼鐵	15.6	85	電機電氣	11.9	84	機械類	15.7	90	光學機器	18.1
39	塑膠製品	15.3	27	礦物燃料	9.6	29	有機化學	9.7	84	機械類	12.3
29	有機化學	14.0	84	機械類	8.5	90	光學機器	8.6	29	有機化學	7.9
55	化學纖維	6.2	72	鋼鐵	7.8	39	塑膠製品	7.4	39	塑膠製品	7.6
38	化工產品	5.6	29	有機化學	7.6	72	鋼鐵	5.4	27	礦物燃料	6.2
總共		74.1	總共		59.1	總共		74.0	總共		80.2

資料來源：韓國貿易協會 (KITA)，<http://www.kita.net/> (檢索日期：2011年5月25日)。

以 HS 二位碼爲基準，韓國對中國出口產品有 90 多個項目，其中，韓國的主要出口產品集中於表 2 中的 6 個項目。如表 2 所示，在 2005 年至 2010 年間，這 6 個項目對中國出口比重逐漸上升爲 2005 年的 74.0%、2006 年的 76.0%、2007 年的 78.9%、2008 年的 79.2%、2009 年的 79.3%、2010 年的 80.2%。這 6 個項目爲韓國對中國出口的最大宗產品，同時也讓中國貿易收支，乃至於對外貿易收支順差交出亮眼的成績。

參、韓國與臺灣在中國市場的競爭

一、韓國與臺灣對中國市場占有率

改革開放以來，隨著中國經濟迅速成長，中國對外進口規模也逐漸擴大。根據韓國貿易協會的統計資料，最近幾年，中國與美國兩國的進口市場規模的差距日益減少，2010 年，中國的進口產品總額 1.37 兆美元已達到美國進口總金額的 71.7%，^⑧中國從世界的工廠轉換爲世界的主要市場。中國是臺韓兩國的最大出口夥伴，在 2010

註⑧ 據韓國貿易協會的美國貿易統計資料，美國的對外進口總額，2008 年爲 2.10 兆美元，2009 年爲 1.55 兆美元，2010 年爲 1.91 兆美元，中國對外進口總額，2008 年爲 1.13 兆美元，2009 年爲 1.00 兆美元，2010 年爲 1.37 兆美元。http://stat.kita.net/top/state/n_submain_stat_kita.jsp?menuId=01&subUrl=n_default-test_kita.jsp?lang_gbn=kor^statid=kts&top_menu_id=db11。(검색일자: 2011. 4. 6)

年，韓國對中國出口規模占有韓國對外出口的 24.9%，而臺灣對中國出口總額占有臺灣對外出口的 28%。由此可見，對出口導向經濟體的臺韓兩國而言，與中國經貿關係發展產生著兩國整體經濟發展的動作用。因此，韓國與臺灣更為重視推進與中國經貿合作交流的擴大，致力於拓展與維護中國進口市場。

表 3 韓國與臺灣在中國進口上的占有率變遷

(單位：百萬美元，%)

		中國之進口	從日本進口	從韓國進口	從臺灣進口	韓臺之差
2000年	進口額	225,095	41,520	23,207	25,497	
	占有率	100	18.4	10.3	11.3	1
2001年	進口額	243,567	42,810	23,395	27,344	
	占有率	100	17.6	9.6	11.2	1.6
2002年	進口額	295,302	53,489	28,580	38,082	
	占有率	100	18.1	9.7	12.9	3.2
2003年	進口額	413,095	74,204	43,160	49,364	
	占有率	100	18.0	10.4	11.9	1.5
2004年	進口額	560,811	94,192	62,166	64,760	
	占有率	100	16.8	11.1	11.5	0.4
2005年	進口額	660,222	100,468	76,874	74,655	
	占有率	100	15.2	11.6	11.3	0.3
2006年	進口額	791,794	115,811	89,818	87,141	
	占有率	100	14.6	11.3	11.0	0.3
2007年	進口額	956,261	133,903	104,045	100,986	
	占有率	100	14.0	10.9	10.6	0.3
2008年	進口額	1,131,469	150,634	112,154	103,325	
	占有率	100	13.3	9.9	9.1	0.8
2009年	進口額	1,000,578	130,749	102,125	85,706	
	占有率	100	13.1	10.2	8.6	1.6
2010年	進口額	1,375,451	176,304	138,023	115,645	
	占有率	100	12.8	10.0	8.4	1.6
2011年	進口額	1,691,889	194,410	161,673	124,895	
	占有率	100	11.49	9.55	7.38	2.17

資料來源：韓國貿易協會 (KITA)，<http://www.kita.net/> (檢索日期：2011年5月25日)。

韓國與臺灣都是出口立國，且同為國際進口市場的競爭對手。如表 3 所示，目前臺韓兩國為了贏得中國進口市場，展開著激烈的競合。兩國在中國進口市場上的占有率是第二與第三，僅次於日本。從 2000 年以來，臺韓兩國在中國進口市場占有率維持大約 9% 至 11%。從 2000 年至 2004 年為止，臺灣產品在中國市場占有率比韓國多了 1% 至 3% 左右，但 2005 年迄今，韓國已超越臺灣在中國市場的占有率；換言之，韓國產品在中國市場的占有率已連續 5 年保持第二。只是，韓國與臺灣在中國市場上的占有率，僅約 1% 上下的差距。

二、臺韓兩國對中國出口產品結構

臺韓兩國對中國出口與兩國對中國投資有著密切的關係。臺灣對中國出口與投資有著相當緊密的關聯，從 1980 年代後期至 1990 年代初期，大部分的台商對中國投資轉為鞋類、紡織、成衣及塑膠類。在 1990 年代後期，絕大部分的台商投資都集中在電子及相關產品。^⑨ 1990 年代，韓國企業對中國投資以小型企業為主，偏重低工資導向型的製造業，因此，對中國出口產品以化工產品、纖維、電子機器及鋼鐵等工業用的補助材料為主。^⑩ 2000 年以後，隨著中國大陸人民提高了生活水準，韓國與臺灣產業結構亦隨之提升，出口主導產品轉換成高附加價值的 IT 產品，兩國對中國出口產品出現相似的產品結構。因此，圍繞中國進口市場，兩國展開著激烈的競合。

根據韓國貿易協會的統計，以 HS 六位碼為基準，2010 年，韓國與臺灣對中國出口總額達到 1,168.38 億美元與 769.34 億美元。其中，兩國對中國出口前 100 大項目產品的出口總額，韓國為 924.49 億美元，占對中國出口的 79.1%；臺灣為 593.38 億美元，占對中國出口的 77.1%。兩國 100 大出口項目當中，有 50 個產品項目相互重疊。對韓國而言，100 大出口項目的 72.5% (670.10 億美元) 與臺灣對中國出口項目重疊，對臺灣而言，則是 69.3% (411.48 億美元) 的出口項目與韓國重疊。值得關注的是，2010 年韓國對中國出口的產品，前 20 大項目主要是塑膠和有機化學產品等 HS 編碼 29 系列的石化產品與液晶裝置、雷射與二極體等 HS 編碼 85 系列的產品及積體電路、光纖等 HS 編碼 90 系列的光學機器等，出口額達到 625.71 億美元，占整體出口比重約 53.5%。在中國市場之中，韓國前 20 大項目當中的 15 項目，與臺灣產品互相重疊。如表 4 所顯示，韓國前 20 大出口項目當中，與臺灣重疊的出口金額約 543.43 億美元，占整體出口的 46.5%，而臺灣出口額為 304.73 億美元，占整體出口的 31.9%。

其中，兩國對中國出口重疊項目第一與第二高的產品分別是 HS 編碼 901380 與 854232 兩個品項。這兩種產品占韓國出口的 23.4%，也占臺灣出口的 15.1%，顯示這兩項產品對韓、臺兩國出口都具有一定的重要程度。由於韓、臺對中國出口結構類似，因而處於激烈的競合狀態。處於這種情況之下，如果中國對臺灣降低或取消關稅，必然促使臺灣企業享有較韓國更有利的競爭條件。

註⑨ 童振源，*全球化下的兩岸經濟關係*（臺北：生智，2003年），頁30。

註⑩ 강준영, “한중관계의 현황과 전망: 한중간 경쟁의 재인식을 중심으로,” *중국연구*, 제 28 권 (2001년), pp. 292~293.

表 4 2010 年韓國對中國 20 大出口中與臺灣重疊項目

(單位：HS 六位碼，百萬美元，%)

重疊項目		韓國			臺灣		
HS	項目名	順位	金額	比重	順位	金額	比重
901380	其他裝置、用具及儀器	1	17,874	15.3	1	9,304	12.1
854232	記憶體	2	9,466	8.1	4	2,328	3.0
271019	其他	3	4,614	4.0	14	6,834	0.9
851770	零件	4	3,946	3.4	23	383.9	0.5
291736	對苯二甲酸及其鹽類	5	2,858	2.5	5	2,305	3.0
847330	第 8471 節機器之零件及附件	6	2,786	2.4	8	1,538	2.0
854231	處理器及控制器	8	2,384	2.0	21	412	0.5
850780	其他蓄電池	9	1,686	1.4	54	196	0.3
850440	印刷電路	11	1,474	1.3	7	1,776	2.3
854140	光敏半導體裝置，發光二極體	12	1,426	1.2	6	2,119	2.8
290250	苯乙烯	13	1,393	1.2	20	455	0.6
900120	偏光性材料所製之片及板	17	1,208	1.0	10	1,335	1.7
852990	其他	18	1,177	1.0	43	267	0.3
390330	丙烯晴-丁二烯-苯乙烯共聚合物	19	1,098	0.9	11	1,301	1.7
390230	丙烯共聚合物	20	953	0.8	55	189	0.2
	總共		543.43	46.5		307.43	31.9

資料來源：韓國貿易協會 (KITA) 貿易統計資料、國貿局進出口貿易統計，作者整理。(檢索日期：2011 年 6 月 3 日)。

肆、兩岸 ECFA 對韓國的影響

一、弱化韓國企業競爭力

由上所述，臺韓兩國的主力出口產品在中國市場上展開著激烈的競爭，以確保自國的出口管道。在這種情況之下，臺灣於 2010 年 6 月 29 日與中國簽署了 ECFA，制定早期收穫計畫 (Early Harvest Plan, EHP)。從中，以 HS8 位碼為基準，中國對臺灣開放了 539 項目的早期收穫清單 (Early Harvest List, EHL)。而且，按照 2009 年的關稅稅率，中國對早期收穫清單的降稅分為 3 階段，至 2013 年 1 月將完全消除關稅；換言之，實施 EHL 的第 1 年，關稅將降至 5% 以下，第 2 年接著再降低 5% 至 15% 的關稅，最後的第 3 年將減免 16% 以上的關稅。

2009 年，臺灣對中國出口金額為 542 億美金，其中，539 項目的早期收穫清單對中國出口金額為 138 億美元，占了對中國出口的 16.1%。^①兩岸 ECFA 係於 2010 年 9

註① 連玉蘋，「兩岸經濟協議 (ECFA) 貨品早期收穫計畫」，經濟部工業局簡報，頁 3。<http://www.moeasmea.gov.tw/dl.asp?filename=071610333171.pdf> (檢索日期：2011 年 5 月 13 日)

月正式生效。2010 年，中國對早期收穫清單項目的平均關稅稅率為 9.5%。^⑫韓國對中國出口產品項目當中，494 個項目與臺灣早期收穫清單項目重疊著，其金額為 182.6 億美元，占了 2009 年韓國對中國出口 17.9%。因此，隨著兩岸 ECFA 的生效，臺灣對中國的出口，平均可以減少 9.5% 的成本，臺灣產品將較韓國擁有更大的競爭力。此外，臺韓兩國對中國出口結構，也會降低韓國對中國出口值。對韓國而言，兩岸 ECFA 的成效讓臺灣在中國市場具有較韓國更優勢的價值競爭力，甚至可能取代韓國目前的地位。因此，在韓國已出現“CHIWAN”（中國與臺灣）的名詞，藉以警惕韓國防範 ECFA 帶來的負面影響。

二、對韓國產業別影響

前述周知，因為兩岸 ECFA 直接影響到韓國對中國出口，諸多韓國經濟與對外貿易研究單位分析兩岸 ECFA 對韓國貿易的影響。^⑬據《大韓商工會議所》(KORCHAM) 的調查，韓國約有 25.4% 的企業面對臺海兩岸簽署 ECFA 具有危機意識，尤其 40% 對中國出口的企業更是如臨大敵。^⑭由此可見，過度依賴中國市場的韓國經濟與企業多認為，兩岸簽署 ECFA 所出現的“CHIWAN”效應，有可能會衝擊到韓國經濟，因此韓國正高度關注 ECFA 對韓國出口帶來的影響。其實，從產業分工的觀點分析，臺韓兩國對中國出口的管道與結構不同，韓國各個產業受到 ECFA 的影響也不盡相同。據韓國《產銀經濟研究所》的分析，因為韓國中間產業別項目的供需狀況與兩岸間產業別產品的供應形態不同，韓國對中國主要出口產業包括鋼鐵、石化、機械、汽車、造船、半導體、家電及顯示器等，其中除了石化產業外，其餘受到 ECFA 的影響層面較少。^⑮

以 HS 六位碼為基準，2010 年 ECFA 影響最大的石化產品 4 個項目，都列入了臺韓兩國對中國出口的前 20 大項目內，此外還有 21 個韓國石化產品與臺灣石化產品相重疊，其出口金額達 227.47 億美元，占了整體石化產品出口的 50%。臺灣石化產品包括基本原料（航空煤油、潤滑油、丙烯等）、特用化學品（界面活性劑、碳黑、樹脂等）、塑膠原料（聚丙烯、苯乙烯聚合物、丙烯酸共聚物、聚碳酸酯等）以及塑膠製品（塑膠片、板、膜、人造革等）88 個項目，也都列為 ECFA 的早期收穫清單內。^⑯這些產業鏈都與韓國形成激烈競爭關係。實施 ECFA 早期收穫清單之前，臺灣石化產品

註⑫ 지만수 이승신 여지나, “중국·대만 ECFA 의 주요 내용과 시사점,” *오늘의 세계경제*, Vol. 10, No. 23 (2010. 7. 22), p. 7. <http://www.kiep.go.kr/include/filedown.jsp?fname=%C1%A610-23% C8%A3.pdf&fpath=Pub0301&NO=185508&FNO=454> (검색일자: 2010. 8. 2)

註⑬ 권혁재, “중국·대만 경제협력기본협정 (ECFA) 의 주요 내용과 대응방향,” *SERI 경제 포커스*, 제 300 호 (2010. 7. 6); 장두석, “중국·대만 ECFA 체결이 국내에 미치는 영향 분석,” *이슈분석*, (2010. 7), http://rd.kdb.co.kr/jsp/re/content/REIss0101_6656.jsp (검색일자: 2010. 8. 2); 지만수 이승신 여지나, *ibid.* 정준규, 유기자, *중·대만 경제협력 체제협정 (ECFA) 어떻게 진행되나* (서울: KOTRA, 2009).

註⑭ 김소현, “기업 25% 차이완 시대 위기감 느낀다,” *조선일보*, 2010. 8. 10. http://biz.chosun.com/site/data/html_dir/2010/08/09/2010080901744.html

註⑮ 장두석, *op. cit.*

註⑯ 兩岸 ECFA 早期收穫清單以 HS 8 位碼為據。

被中國海關徵收了平均 5.5%左右的關稅，但是隨著 ECFA 的生效，至 2013 年為止，中國將逐步對臺灣降低關稅。因此，在同種項目的價格方面，臺灣所掌握的價格競爭力，優於競爭對手韓國；換言之，臺灣額外擁有 5.5%的競爭優勢。韓國認為這將對其石化產品造成負面衝擊，也會造成競爭力的下降，進而導致韓國對中國的出口下降。臺灣原本就有足以與韓國主要石化企業競爭的大企業（例如台塑石化），未來隨著兩岸 ECFA 的逐步開放，臺灣在中國市場可以建構長期的影響力，同時鞏固其產品的優勢地位。

除了石化產品以外，韓國也預估到鋼鐵與機械將是受 ECFA 影響的另一個產品項目。鑒於臺韓兩國對中國出口方面的系統不同，短期內前述產品或不會立即受到 EHP 的衝擊，但長期來看，韓國對中國出口的鋼鐵與機械產品，就很難擺脫 ECFA 的影響。就鋼鐵產品而言，若以 HS 八位碼為基準，臺灣的 22 個項目被列入早期收穫清單，關稅平均降至 7.1%。尤其，臺灣因實施 EHP 而節省約平均 7.1%關稅，等於減少每噸 51 美元的出口成本。^①因此，ECFA 使得臺灣贏得比韓國還優勢的價格競爭力。

韓國對中國出口貿易乃以在地的韓國企業為主，臺灣則是以在中國的台商為主。到目前為止，韓國在鋼鐵品質的競爭力較臺灣更具優勢，與臺灣競爭的產品只有不鏽鋼、鐵及非合金鋼的軋平板產品等 6 個項目，這 6 個項目就韓國對中國出口比重而言，顯得微不足道。因此，目前韓國的鋼鐵產品尚未受到 ECFA 的影響。儘管如此，臺灣是東亞 4 大產鋼大國，在世界鋼鐵生產上被列為第 12 位，臺灣且擁有競爭力非常大的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鋼是在世界鋼鐵生產排名第 26 大（以 2009 年為基準）的企業，因此如果兩岸間擴大 EHP 關稅優惠項目，臺灣自然可以增強中國市場上的價格競爭力，並增加對中國的出口額，逐步取代韓國產品。就機械產品而言，不僅兩國的競合度較低，而且產品競爭力有所差距，ECFA 對韓國的影響相對較小。但是，臺灣在工具機的直立式綜合加工機（vertical machining center）方面，占明顯的優勢，臺灣的占有率（20.6%）比韓國（8.3%）還大將近 2.5 倍，^②加上原先機械的關稅稅率為 10%，因此無關稅化的實際利益相當大。換句話說，以工具機為主要的部分領域，臺灣在價格與品質上確保比韓國更具競爭力，取代韓國市場的可能性非常大。

反之，韓國對中國出口最多的電機電氣設備等 IT 產品，也是與臺灣出口競爭最激烈的項目。臺韓中三邊的 IT 貿易適用於世界貿易組織（WTO）達成的資訊技術協定（Information Technology Agreement, ITA），^③目的為實現零關稅化。因此，這些產品排

註① 정경희, “중화경제권 시대의 부상과 국내 철강산업에의 시사점,” *CEO REPORT*, (2010. 10. 26.) <http://www.posri.re.kr/PosriReport/Report/reportView.asp?strId=1439&pubCode=0001012> (검색일자: 2011. 6. 2)

註② 이문형, *중국의 대한국 일본 대만의 수입구조 분석* (서울: 산업연구원, 2009), p. 115.

註③ 資訊科技協定 (ITA) 是在 1996 年新加坡召開 WTO 成員國部長會議所達成有關 IT 方面的國際協定，規範降低 WTO 成員國包括電腦、電信產品、半導體、半導體製造設備、軟體與科學儀器等五大類貨品的關稅，到 2005 年 1 月 1 日達到零關稅水準。該協定主要為推動 IT 產品貿易自由化，促進貿易增長、擴散全球資訊科技及加強全球經濟成長與福利。ITA 會員已從 1996 年的 29 國擴大到 2009 年的 72 國。韓國與臺灣於 1996 年加入 ITA，中國則於 2003 年加入。Michael Anderson, Jacob Mohs, “Th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greement: An Assessment of World Trade i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Product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Commerce and Economics*, Web version: January 2010, pp. 1~5. http://www.usitc.gov/publications/332/journals/info_tech_agreement.pdf (download in 2011. 10. 23)

在 ECFA 早期收穫清單外。在 IT 產業領域中，由於韓國企業的在地化進程非常有效，韓國認為其受 ECFA 的直接衝擊較小，如同汽車與零件產品一樣，也屬於較少受到 ECFA 影響的項目。這些項目的關稅為 10% 至 13%（成車為 25%），屬於高關稅，因此兩岸 ECFA 使得臺灣在價格方面，確保比韓國更有競爭優勢。但是韓國對中國出口的汽車大部分在中國製造，韓國汽車對中國出口的比重不高。尤其，韓臺對中國出口的主要汽車零件項目，結構不大相同，韓國以齒輪箱（gearbox）、離合器（clutch）及方向盤（steering wheel）等零件為主，臺灣則以避震器（buffer）、懸置（suspension）及消音器（muffler）為主，因此 ECFA 對韓國汽車的影響也很有限。

另外，根據韓國《對外經濟政策研究院》的分析，中國只有對一般貿易課徵進口關稅，而不對加工產品課徵進口關稅。因此，就加工貿易而言，韓國不會因中國和臺灣簽署 ECFA 而受到影響。在早期收穫清單中的 494 個項目，難免與 2009 年韓國對中國出口的項目相重疊，金額約達 182.6 億美元，其中因關稅減讓導致韓國受影響部分，也僅限於一般貿易（約 74.9 億美元），占其對中國出口總額的 7.3%。^②由此可知，韓國對中國出口結構與臺灣因為不同，EHP 影響韓國對中國出口項目並不多，只有在石化產品領域的衝擊較大。不過，就長期發展來看，兩岸經濟合作領域擴大，仍會加劇臺韓在中國市場的競爭，影響韓國對中國的出口額。

伍、韓國對兩岸 ECFA 的因應

一、面對韓中 FTA 的困境

（一）韓國加速與中國洽談 FTA

面對兩岸 ECFA 所產生的危機感，韓國回應的最佳方式就是與中國洽簽 FTA。韓中簽署 FTA 有助於提升韓國企業的弱勢地位，至少能保有與台灣企業般的同等地位。對韓中 FTA 而言，兩國進行了兩個階段的協商，即 2005 至 2006 年民間性質的共同研究與 2007 至 2010 年產官學界的合作。^③產官學界的合作研究被視為 FTA 的預備磋商（exploratory talks）階段，當時輿論還研判韓中兩國將很快進入 FTA 談判。事實上，韓國對外洽簽 FTA 的戰略，韓美的順序排在韓中之前；換言之，韓國把韓中洽簽 FTA 當作有利展開韓美 FTA 磋商的戰略手段。另外，中國對韓中談判 FTA，也是政治外交

註 ② 지만수 이승신 여지나, *op. cit.*, p. 7.

註 ③ 民間共同研究從 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11 月，由韓國的對外經濟政策研究院（KIEP）與中國國務院屬下世界發展研究中心（DRC）對於韓中 FTA 的韓中經濟現況與宏觀經濟的效果、韓中 FTA 的貿易與投資效果、韓中 FTA 的產業別影響等進行共同研究，接著產官學共同研究從 2007 年月至 2010 年 5 月，由兩國的政府、學界及民間來共同研究，兩國參與共同研究的單位包括：韓國外交部商部與相關主管部門、中國商務部國際司及相關主管部門；學界方面有韓國《對外經濟研究院》、《農村經濟研究院》、《海洋水產開發院》、中國的《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與上海 WTO 顧問中心；民間單位則有韓國的貿易協會與《全經聯》（全國經濟人聯合會）。

考量多於經濟考量。中國面對韓美正式開始磋商 FTA，只是匆匆忙忙地推進韓中 FTA，^㉒為的是避免中國在區域 FTA 競合上落後於美國，而非基於任何戰略誘因才拉攏韓國。

於今，兩國雖然已結束 FTA 產官學的共同研究，但是沒有解決敏感領域的議題（韓國方面：農業領域；中國方面：服務業領域），雙邊只是簽署了 MOU（諒解備忘錄），兩國開始正式磋商之前，若無事先磋商（prior consultation）並處理好相互敏感問題，^㉓仍很難展開正式的談判。

經過金大中政府與盧武鉉政府的 10 年，韓中兩國經貿發展突飛猛進，尤其是盧武鉉政府推進和平繁榮政策後，兩國關係已進入政治與安全領域的合作，韓中合作關係似乎超越了韓美同盟關係。然而，和平繁榮政策主要奠基於韓美同盟的基礎上，加強與中國在政治與經濟的合作，可以牽制中美關係發展，進而提升韓國在東北亞的政治經濟利益。^㉔因此，韓國加強與中國政治經濟合作關係的同時，也同步推進與美國洽簽 FTA。韓國洽簽韓美 FTA 之戰略目標，除為擴大經濟利益之外，也希望安全與軍事為主的韓美同盟關係，能擴大至經濟範疇的合作。對韓國而言，韓美洽簽 FTA 不但可以擴大兩國間的經貿利益，而且政治上更有助於恢復之前的韓美同盟關係，出發點並非重視韓中合作關係而輕忽韓美軍事同盟。^㉕目前的李明博政府也很重視韓美同盟關係，優先考慮韓美簽署 FTA，避免韓中洽簽 FTA 走在韓美 FTA 之前，而損及韓美傳統的聯盟關係。^㉖

韓美 FTA 對韓國而言，係透過韓美經貿關係，減輕對中國市場的過度依靠，並且在此基礎上制衡中國的經濟影響力。韓國認為，中國經濟日益崛起，未來世界實物經濟（real economy）將以中國為中心運作，在此情況下，與中國鄰近的韓國經濟自然脫離不了中國經濟的影響。因此，韓國需要適宜調整過度依賴中國的經濟結構。若韓國無法適度利用中國經濟，或許會被中國經濟過度整合，將導致經濟不穩定。因此，在對外洽簽 FTA 的順序上，韓國政府希望韓美 FTA 有具體成果之後，再開始進入韓中 FTA 的磋商。^㉗經過 4 年半重新談判的艱辛過程，^㉘韓美 FTA 協定終於 2012 年 3 月 15

註 ㉒ 전병근·구기보, *중국의 한·중 FTA 추진의도와 남북관계에 주는 함의* (서울: 통일연구원, 2008), p. 61.

註 ㉓ 전혜영, “한·중 FTA 산관학 공동연구 종료...MOU 체결,” *중앙일보*, 2010. 5. 25. http://article.joinsmsn.com/news/article/article.asp?ctg=11&Total_ID=4204375

註 ㉔ 請參照河凡植, 「和平繁榮政策與韓中關係發展」, *問題與研究* (台北), 第 47 卷第 1 期 (2008 年 3 月), 頁 127~149。

註 ㉕ 대통령자문 정책기획위원회, ‘글로벌 정상외교: 참여정부 정상외교의 비전 및 성과,’ p. 44. http://16cwnd.pa.go.kr/share/policy_report/2-45%20글로벌정상외교.pdf (검색일자: 2008. 10. 1)

註 ㉖ To-hai Liou, “ECFA and Cross-Straits Economic Relations,” *Taiwanese Journal of WTO Studies*, Vol. 15 (2010), p. 191.

註 ㉗ 박변순·김화년·권혁재·박찬순, *한중 FTA 의의와 주요 쟁점* (서울: 삼성경제연구소, 2011), p. 172.

註 ㉘ 韓美兩國於 2006 年 2 月 3 日宣布正式啓動 FTA 磋商談判，2007 年 6 月 30 日簽署協定，但美國歐巴馬總統提出汽車領域的問題之後，兩國又重新展開談判，2011 年 2 月 10 日簽署重新磋商的協定。韓國在野黨認為，重新協定破壞兩國 FTA 均衡利益而折損韓國經濟利益，故要求進行第三次磋商，反對國會逕行批准，但執政黨仍於 2011 年 11 月 22 日通過韓美 FTA。

日生效。但是，韓國的工會與農民等弱勢階層仍然反對韓美 FTA，在野的民主統合黨與統合進步黨公開要求重新磋商，朝野對韓美 FTA 的立場相當分歧。另外，李明博總統於 2012 年 1 月 9 日訪中，他會晤胡錦濤主席時曾表示希望啓動韓中 FTA 磋商談判的準備程序。隨著韓中 FTA 正式磋商在即，韓國將陸續舉行多次聽證會或研討會，以便更廣泛地聽取相關人士和專家意見。雖然兩國已進入磋商階段，但是由於 FTA 對兩國經濟的利害關係過於顯著，雙方非常難以達成 FTA 正式談判的共識，即便是兩國能締結 FTA 協議，但若依照韓美 FTA 的例子，未來也不易獲得韓國國會的批准。

(二) FTA 磋商方式的差距

韓中兩國雖都承認 FTA 有助於雙邊的貿易與經濟增長，^②但實際上，兩國對洽簽 FTA 態度與立場有差距，很難達成正式簽署的協議。對中國而言，韓中洽簽 FTA 有助於其拓展海外市場，中國企業也因進軍海外而能引入先進技術，進而提高產業競爭力，同時促進國內開發。此外，就區域整合來看，韓中 FTA 亦可制衡韓美 FTA 與韓日 FTA，甚至爭取到建構多邊自由貿易區的主導權。中國立於此一基礎上，亦有利於其促進以自身為中心的區域主義。^③目前中國所支持的磋商模式是，以漸進方式洽談雙邊 FTA，以確保本國損害最小化與利益最大化。不同於中方的思維，韓國較偏向於與中國洽簽綜合性 (comprehensive) 的 FTA。^④中國的產業結構仍落後於韓國，中國擔心雙邊若洽簽綜合性的 FTA，可能弱化自身的產業基礎並加深貿易赤字。因此，中國在韓中 FTA 的締結模式上，考量到自身經濟與產業狀況，而傾向洽簽以部分貨品協定為中心的漸進 FTA 模式。

在東亞地區，韓國是以貿易立國，其對外貿易已占 GDP 之 70%。FTA 是韓國對外經濟政策的核心戰略。韓國透過推進 FTA，謀求強化國內產業的競爭力、引進與擴大外資，以及因應處於 FTA 區域外的損失。因此，韓國在推進 FTA 上，除了農產品與國家骨幹產業等敏感項目外，態度上積極而開放。韓國在 FTA 談判時，通常致力於非關稅的問題 (如貿易補助體系、投資、服務業貿易、智慧財產保護或科技合作等)，^⑤以使締結 FTA 的效果達到最大化。韓國在推進韓中 FTA 的議題上，也設法將 FTA 效果與經濟利益極大化，致力於以綜合的模式締結 FTA。韓國在 2007 年產官學共同研究的第一次會議上，對中國提出了綜合性的 FTA，其中包含商品、服務、投資、智慧財產、競爭政策與政府採購等。^⑥正因為兩國洽簽 FTA 的方式有分歧，迄今仍阻礙了韓

註 ② 古기보, “중·대만 ECFA 와 대안으로서의 한중 FTA,” *중국전문가포럼*, http://csf.kiep.go.kr/download.ddo?type=c&att_seq_n=2632 (검색일자: 2011. 7. 6)

註 ③ 이장규·이인구·여지나·조현준, *중국의 FTA 추진전략과 정책적 시사점* (서울: 대외경제 연구원, 2006), p. 119.

註 ④ FTA 磋商模式有綜合的模式與漸進的模式。其中，綜合的模式是指同時進行貨品、服務及投資等全領域的磋商，這方式有利於開放效果極大化，但開放的衝擊也不小。相反的，漸進的模式為首先磋商而成效貨品等一部分的領域後，順序地進行服務、投資領域的磋商，有助於開放衝擊最小化。

註 ⑤ Dukgeun Ahn, “FTA Policy and Strategy of Korea,” *Taiwanese Journal of WTO Studies*, Vol. 15 (2010), pp. 39-66.

註 ⑥ 김유영, “정부, 중국과 포괄적 FTA 맺고 싶다,” *동아일보*, 2007. 3. 26. <http://www.donga.com/fbin/output?n=200703260363>

中 FTA 的磋商進度。韓國已啓動兩國 FTA 磋商談判準備程序，卻未與北京達成 FTA 磋商方式與架構的共識，導致目前兩國對 FTA 磋商方式仍處於研議階段。唯有的共識是，韓中兩國同意先從農產品等敏感領域談起，隨後再進行其他領域的談判。^④

(三) 對敏感領域的分歧

除了磋商方式的矛盾外，韓國 FTA 難以進入正式磋商的另一個主因則是兩國對 FTA 最大議題－農業領域的意見對立。對中國而言，農產品價格競爭力遠大於韓國，中國堅持進行磋商所有農業範圍。

表 5 兩國間主要農產品價格差異與關稅減讓之比較 (2010 年)

品種	中國價格 (韓圓/kg)	韓國價格 (韓圓/kg)	價格差異 (%)	關稅減讓 (%)
米	673	1,611	239	—
大豆	882	4,631	525	487
紅豆	1,837	4,732	258	420.8
綠豆	2,101	7,523	358	607.5
馬鈴薯	352	1,498	425	304
蘋果	330	3,268	992	45
梨子	409	1,908	467	45
柿子	506	2,420	479	45
小番茄	679	3,554	523	45
牛肉	4,487	12,971	289	40
豬肉	2,764	4,261	154	25
雞肉	1,934	3,529	182	18
大白菜	233	817	351	27
高麗菜	227	765	337	27
小黃瓜	441	2,308	523	45
南瓜	303	2,271	749	27
蕃茄	477	2,628	551	45
蘿蔔	267	1,004	376	45
紅蘿蔔	186	1,122	604	27
辣椒乾	3,712	11,167	301	270
辣椒	416	6,456	1,550	270
大蒜	1,565	4,015	257	360
大蔥	262	1,899	725	27
洋蔥	298	755	253	135
薑	1,204	4,468	371	377.3
芝麻	2,354	16,072	683	630

註：新臺幣與韓圓 (KRW) 匯率為 1 : 37。

資料來源：어명근, “한·중 FTA 농업부문의 추진방향” *정책세미나: 한·중 FTA 방향* (서울: 대외경제연구원, 2011. 7. 14). http://www.kiep.go.kr/skin.jsp?bid=news_06_view&grp=news&page=&num=185499 (검색일자: 2011. 7. 21)

註④ 김경락, “한·중 FTA, 국내 공식절차 시작,” *한겨레신문*, 2012. 2. 8. http://www.hani.co.kr/arti/economy/economy_general/518158.html

如表 5 所示，除了豬肉與雞肉外，中國農產品一般價格比韓國便宜 2 至 5 倍、有時甚至相差到 15 倍。中國一旦突破韓國農業保護的關卡，就很容易占領韓國的農產品市場。以 2010 年為例，韓中貿易總額為 1,886 億美元，韓國享有 453 億美元的順差，但若僅計算中國對韓國的農產品貿易額（37.9 億美元），中方就享有 26.9 億美元的順差。再以兩國的出口比例換算，韓中間的出口比例為 1：0.61，若只統計農產品的出口，韓中比例則是 0.20：1，顯示出中國在農產品貿易占絕對優勢。目前，兩國的農產品貿易僅占總貿易額的 0.32%，若依照中國的要求，把農產品列入韓中 FTA 的談判項目，中國對韓國出口的農產品，必定會以幾何級數成長，中國亦會因此改善對韓貿易的逆差狀況。

對韓國政府而言，開放農產市場是一件很為難的事。儘管韓國與智利、美國、或歐盟洽簽 FTA 時都承諾將開放農產品進口，但影響到韓國農民生計的領域僅限於畜產物、乳製品、橘子或葡萄等少部分。中國東北三省與山東省的氣候、地理位置及生產方式，與韓國大同小異，價格上卻比韓國更為低廉，韓國一旦對中國開放農產市場，中國農產品在韓國市場將會一枝獨秀。中國目前堅持韓國需要開放的農產品，範疇廣及韓國農民種植的穀類、蔬菜、花卉、甚至於中藥材。^⑤鑒於中國農產品享有絕對優勢，韓國若對中國開放農產市場，損害程度將遠超過對智利、美國、歐盟的開放。如果韓中簽署了 FTA，中國農產品將享有零關稅進入韓國消費市場，最終可能造成韓國農業發展的全面萎縮。因此，韓國要求與中國制定農業例外條款，中國則堅持要至正式磋商階段，再討論例外的關稅減讓。

整體而論，韓中洽簽 FTA 的磋商方式與敏感領域的處理方式，看法依然分歧，韓國政府農林水產食品部或外交通商部等與農業相關的部會，至今尚未就農產市場開放程度或磋商戰略達成共識，韓國有些專家與學者主張，韓國應接受中國提出的漸進模式，以突破兩國洽簽 FTA 的瓶頸。只是，農產品開放的衝擊效應過大，韓中 FTA 無論是事先協議或正式磋商，都可能因農業議題而陷入僵局。韓中即使能簽署 FTA，看看韓美 FTA 的例子，正式生效之前極可能因國會杯葛而耗費漫長的時間。

二、加強臺韓經濟合作

（一）兩國經濟關係發展

臺灣是東亞第 4 大經濟體，擁有在東亞區域上最有活力而創新的工商團體（business communities），尤其又享有文化與語言的優勢，相對易於與中國及東南亞國家形成密切的經濟網絡。臺灣與韓國傳統上也具有緊密的經貿關係，近年來更已成為韓國主要的貿易夥伴，僅次於中國、日本、美國及沙烏地阿拉伯。^⑥其實，兩國相互間

註⑤ 박변순·김화년·권혁재·박찬순, *op. cit.*, pp. 132~133.

註⑥ 韓國與沙烏地阿拉伯經貿關係主要是韓國從該國進口石油（2010 年兩國貿易 313.7 億當中，進口量為 268.2 億美元，其中，原油進口量達到 228.9 億美元，占全體貿易的 72.9%，扮演著韓國原油供應處的角色，因此，韓沙國經貿關係，具有韓國與中、美、日及臺等主要經貿夥伴不同的性格。

原本為重要的貿易夥伴，近年來隨著全球經濟逐漸復甦，以及資訊與通訊科技（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ICT）產品市場的擴大，雙邊貿易大幅增長，2010 年達約 285 億美元，2011 年再創 329 億美元之新高，創下雙邊貿易突破 300 億美元的里程碑。2011 年臺灣是韓國的第 4 大貿易夥伴（占韓國總貿易額的 3.2%），也是韓國的第 5 大貿易出口國（占韓國總出口額的 3.1%）及第 12 大進口國（占韓國總進口額的 3.2%）；韓國則是臺灣的第 5 大貿易夥伴，僅次於中國、日本、美國及香港、第 4 大進口來源與第 6 大出口市場。

一般來說，由於兩國產業結構相似，韓臺產品在中國與全球市場總不乏激烈競爭，但是在某種程度上，韓臺貿易仍具互補關係（例如 ICT 產品）。臺灣是全球 ICT 產品的製造大國，近年來隨著新興經濟國家 ICT 產業的成長與全球性的企業（global firms）擴張，臺灣接受國外企業的訂單激增。由於臺灣企業的訂單數增加，自然促使臺灣對原材料與中間材料（intermediate goods）的需求，最終也將連結到韓國對臺灣半導體、鋼鐵版、石化製品以及半導體組裝設備等的出口。^①

另外，韓臺兩國在半導體產業的分工度極高，其所占雙邊貿易比重亦很大，^②對外出口約占整體對外貿易額的 38%，特別是韓國半導體製造設備對臺灣出口金額達到 1.2 億美元，相比 2010 年的同期增長了 67%，顯示雙方既競爭又合作的關係。

近年來，隨著 ICT 市場需求增大，韓臺之間貿易交流逐漸擴大，參與雙方貿易的企業家數逐漸增加，與臺灣貿易的韓國企業也從 2008 年 5,530 家與 2009 年 5,675 家，成長到 2010 年 5,912 家，特別是 2011 年的第一季，韓國對臺貿易的企業已達 3,606 家，成長趨勢明顯。對臺灣企業而言，2010 年約有 8,004 家對韓貿易的企業，而 2011 年的第一季，就已達到 4,652 家。目前韓臺貿易的規模只有韓中兩國的六分之一，但若以人均貿易量計算，韓國對臺灣貿易金額遠超過其對中國貿易的水準；換言之，臺灣成為韓國貿易不可缺失的市場。

韓臺間每年都舉行多次經濟貿易聯席會議，較具代表性的包括韓國《貿易投資振興公社》（Korea Trade-Investment Promotion Agency, KOTRA）與臺灣《外貿協會》（TAITRA）舉辦的 TAITRA-KOTRA 聯席會議或韓國《全國經濟人聯合會》（The Federation of Korean Industries, FKI）與臺灣《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CIECA）召開的臺韓經濟聯繫會議。這些會議有助於兩國促進經濟交流與互利。近年來，面對兩岸改善經濟關係與擴大 ICT 市場，前述兩個組織在 TAITRA-KOTRA 聯席會議上達成持續加強互動交流並促使兩國企業拓展全球市場的共識。KFI 與 CIECA 在經濟聯繫會議上討論尋找臺韓間新的經濟合作機會，加強兩國 ICT 產業與中小企業間合作關係。尤其是，韓國的 FKI 在臺北舉辦第 33 屆臺韓經濟合作委員會會議上，提出兩國在 IT 與電機電氣產業上積極推進共同進軍第三市場的倡議，包括在中國與東協市場尋找

註① KOTRA-TAIPEI KBC, “대만 경제 및 한-대만 교역·투자 현황: 2011 상반기 통상투자협 의회,” *KOTRA-TAIPEI KBC 보고서* (2011. 4. 19), pp. 12~13.

註② 「與我國經貿關係」，貿易全球資料網，<http://www.taitraesource.com/total01.asp>（檢索日期：2011 年 8 月 2 日）。

合作機會。^㉓此外，韓國在第 35 屆臺韓經濟合作會議上更進一步提出兩國成品公司在電子零件領域上的合作，例如覆銅箔層壓板（Copper Clad laminated, CCL）或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雙邊即可合作推進零件標準化，擴大原材料共同購買，擴大建立雙贏合作機制。^㉔

（二）加強與臺灣經濟合作的必要性

其實，韓國若要紓緩兩岸 ECFA 帶來的競爭壓力，最好的方法是與中國洽簽 FTA。雖然中國政府對韓中 FTA 的態度積極，韓國政府則因洽簽 FTA 的戰略考量與開放農產品市場的後續效應，態度反而顯得保守而慎重。為避免兩岸 ECFA 對韓國造成衝擊，韓國必須謀求多元對策。《三星經濟研究院》與 KOTRA 等有關單位就從長遠發展的角度建議，韓國政府需要與臺灣洽簽 FTA。韓國企業更需要與深入了解中國大陸臺商的經營方式，同時與臺灣企業加強商務合作，以利於開拓中國市場。^㉕其實，對韓國而言，加強與臺灣經濟合作，除了著眼於經貿利益，最大的吸引在於與臺灣企業共同拓展中國市場，讓韓國企業充分掌握中國市場的環境。隨著中國從世界工廠轉換為世界市場，韓國企業對中國投資目的，也從生產基地轉換為以打開內需市場為主，目前韓國在中國企業產品的內銷比例已達 40%。^㉖在此情況之下，韓國企業把中國市場視為最終商品的消費市場，並建立當地生產與當地銷售的戰略。^㉗因此，許多韓國企業推進在地化，以拓展中國消費市場。韓國企業在中國尋找各自紮根與發展的方法是，大企業是以跨國企業身分投資中國，半數以上算是經營成功，但為了生存及尋找新市場的韓國中小企業，則往往因資金不足或在地發展策略失敗，競爭力逐漸衰退。^㉘

臺灣具有與中國一脈相通的文化關係，而且在語言上所使用中文。臺商幹部與當地人的溝通，較外籍企業幹部更為便利。由於文化與語言上的優勢，臺灣企業對中國市場環境的理解度比外籍企業要強。另外，中國臺資企業的最大特徵是有密切的網絡聯繫，它為臺灣企業帶來高效率的決策與快速交換產業訊息。^㉙至於韓國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它們在進軍中國市場時，多半是從摸索中累積經驗，遠不及與熟悉中國市場環境的臺灣企業合作，更具有效率。

註 ㉓ “전경련, 한-대만간 IT 산업 협력해 제 3 국 공동진출,” *데일리경제*, 2008. 7. 23. <http://www.kdpress.co.kr/news/articleView.html?idxno=4743>

註 ㉔ 권혁빈, “한-대만 전자부품 분야 공동협의체 제안,” *대한뉴스*, 2010. 9. 8. http://dhns.co.kr/board_view_info.php?idx=43371&s_where=&s_word=&page_num=9&seq=44

註 ㉕ 권혁재, *op. cit.*, p. 7; 정준규·유기자, “중국-대만 경제협력협정 (ECFA) 어떻게 진행되나: 우리에게 대한 영향과 대응방안,” *Global Business Report*, 09-40 (2009. 10. 23), p. 25.

註 ㉖ 정태범, “중국시장의 특성과 효과적 진출방안: 성공과 실패의 사례분석,” *중국학논총*, 제 30 집 (2009), p. 215.

註 ㉗ 顧長永、帶萬平、翁俊桔、蕭文軒, *亞太經貿市場* (新北: 前程文化, 2010 年), 頁 112。

註 ㉘ 金珍鎬, 「大陸韓商當地化策略與挑戰—以 LG 電子為例」, 陳德昇主編, *臺日韓商大陸投資策略與布局: 跨國比較與效應* (臺北: INK 出版, 2008 年), 頁 249。

註 ㉙ 蔡奎載, 「韓商在中國的形象調查與開拓內需市場策略」, 陳德昇主編, *臺日韓商大陸投資策略與布局: 跨國比較與效應* (臺北: INK 出版, 2008 年), 頁 298。

以日本企業為例，日本企業是利用臺灣企業優勢進軍中國市場。日本企業在與臺灣企業簽約後進軍中國的優勢如後：第一，獲得進駐中國的具體情報及建立人脈關係；第二，解決語言、習慣或想法方面的問題；第三，透過中國商業模式，使得日本企業交涉得以順利進行；第四，進駐之後，為開拓中國市場提供助力；第五，提升技術指導或勞務管理方面的水準；第六，不會出現毫無意義的大型投資。^⑩日本企業與中國大陸臺商的合作方式包括：第一，日本企業和臺灣企業共同到大陸投資、在中國組成合資企業或讓臺商擁有股權；第二，授權臺灣企業以日本企業的品牌和技術，在中國設廠生產；第三，對中國的臺商企業下訂單，採購其代工產品，並進行技術移轉；第四，促使臺灣分公司與日臺合資企業協助日本企業開拓中國市場。^⑪日本企業與臺灣企業在食品業、汽車及資訊電子領域的合作非常明顯，期間日本是透過與臺灣企業合作，拓展中國的消費市場，同時以在中國生產的電子產品，維持價格上的競爭力。事實上，韓國進軍中國市場時，亦借鏡了日本企業的經驗。

此外，臺灣市場具有延伸到中國與東南亞市場的特質，韓國充分活用臺灣市場的獨特性，將臺灣市場作為進軍中國與東南亞市場的橋頭堡。臺灣與中國在文化和生活習慣相近，在臺灣賣得好的商品，在中國市場獲得成功的可能性很大。從此角度來看，臺灣市場是進軍中國市場的測試市場 (test market)。還有，臺灣是華商網絡的中心，尤其是東南亞國家。東南亞的華商網絡開始延伸到臺灣，並開始在臺灣投資，許多東南亞華商與臺灣持續建立友好密切關係。因此，韓國企業不該受限於臺灣市場，反而要以此做為進軍中國與東南亞市場的跳板。韓國加強與臺灣經濟合作，不但有利於開拓中國市場，更有助於開拓東南亞市場。

除了臺韓經貿關係外，臺灣在東亞經濟網絡上的重要地位，使得韓國愈來愈重視發展對臺關係。韓國駐臺北代表丁相基就呼籲，韓國應認知到臺韓經濟關係的重要性，同時加強雙邊關係。^⑫韓國國會議員更建議韓國外交通商部長與國土海洋部長，設法協助臺灣參與氣候變化公約 (UNFCCC) 與國際民航組織 (ICAO)，同時加速韓臺洽簽 FTA 的腳步。^⑬但是，受到中國的影響，韓國對臺灣關係的議題仍處於被動地位，難以主動與臺灣洽簽 FTA，未來韓臺經貿合作無論是以 FTA、ECFA 或 CEPA 方式呈現，皆必須有明確的定位。

註 ⑩ 藤重太，*亞洲新世代的企業策略*（臺北：商周出版，2011年），頁 194-195。

註 ⑪ 朱炎，「臺商大陸投資的日本因素與經濟全球化意涵」，陳德昇主編，*經濟全球化與臺商大陸投資：策略、布局與比較*（臺北：INK 出版，2008年），頁 322。

註 ⑫ 정상기, “지평가된 한·대만관계,” *조선일보*, 2011. 10. 7. http://news.chosun.com/site/data/html_dir/2011/10/07/2011100702519.html

註 ⑬ 정인홍, “조진형, 한·대만 FTA 조속 해결해야,” *파이낸셜뉴스*, 2010. 9. 27. http://www.fnnews.com/view?ra=Sent0801m_View&corp=fnnews&arcid=100927154055&cDateYear=2010&cDateMonth=09&cDateDay=27

陸、結 論

東亞區域加強經濟區域化 (economic regionalization) 的大趨勢下，臺灣因與中國簽署 ECFA 而開啓了 CHIWAN 時代的來臨。事實上，ECFA 將是一個「FTA+」的協議，它有可能根本上改變兩岸經濟關係的性質，也可能讓臺灣避免地緣經濟受到的孤立。^④臺灣與中國簽署 ECFA 之目的是為幫助臺灣人做生意，提升台灣的對外競爭力。^⑤因為臺灣與韓國對中國出口的结构相似，兩國產品在中國市場的競爭激烈，ECFA 難免影響到韓國對中國的出口。面對 ECFA 帶來的衝擊，韓國政府只能加快韓中洽簽 FTA 的進度，以維護自身經貿利益。但是，韓中洽簽 FTA 涉及到韓國對東亞的地緣經濟戰略，加上在韓國經濟過度依靠中國的情況下，韓國無法確保國際市場的多元化，尤其雙邊簽署 FTA 還讓韓國憂心受到中國經濟區影響的牽制，為此韓國的態度慎重。

對韓國而言，臺灣原本是韓國重要的經濟夥伴。臺灣的地理位置處於東亞中心地帶，在文化及語言上，與中國及東協國家華商緊密，在經濟上具有密切網絡。因此，如果韓國可以與臺灣洽簽 FTA，經濟上可擴大雙邊經貿利益，也因與東南亞華商建立經濟網絡，進而拓展東南亞市場，最終可以改善過度依靠中國經濟的現狀。政治上，基於中日韓在東亞區域經濟的激烈競爭，韓臺合作有利於韓國與中日進行的權力競逐，提升韓國在東亞區域經濟整合的主導角色。此外，韓臺提升政治關係，也有助於韓國加強運用中韓日橫軸的經濟聯繫，以及韓臺東協的縱軸經濟關係，最終建構以韓國為軸心的十字型經濟合作機制。

臺灣與中國大陸簽訂 ECFA 後，已和新加坡展開洽簽 FTA 的談判，但與韓國僅止於洽簽 FTA 的概念。^⑥受到中國的政治壓力，韓國無法忽視北京的立場而逕自與臺灣展開 FTA 談判。今後臺新 FTA 談判的結果，或可為韓臺洽簽 FTA 提供範本；換言之，面對北京堅持的一個中國原則，臺新若能順利締結 FTA 協定，韓國即可依據臺新 FTA 模式，突破雙邊啓動 FTA 談判的障礙。

儘管韓國因為兩岸簽署 ECFA 而受到短期的經濟損失，但若能把 ECFA 視為契機而致力於謀求與臺灣加強經濟合作關係，甚至加速洽簽 FTA 的進度，必然有助於韓國強化與東亞經濟的聯繫網絡，進而擴大爭取國際市場。從這個角度來看，韓國只要妥善因應兩岸 ECFA 帶來的衝擊，不僅不會影響自身經濟利益，反而有助於把韓國推向東亞經濟整合的主導地位。

* * *

(收件：100年8月12日，接受：101年4月22日)

註④ Christopher M. Dent, "Taiwan and the New East Asian Regionalism," *Issues and Studies*, Vol. 45, No. 4 (December 2009), pp. 116-117.

註⑤ To-hai Liou, *op. cit.*, pp. 168-169.

註⑥ 「駐韓梁代表英斌履新，臺韓 FTA 正處交換概念階段」，駐韓國臺北代表部，<http://www.Taiwanembassy.org/kr/ct.asp?xItem=158444&ctNode=1481&mp=206> (檢索日期：2011年8月4日)

ECFA and South Korea's Countermeasures

Bum-Sig Ha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

Abstract

The goal of this paper is to examine impact of the ECFA on economic and trade relations between South Korea and Taiwan from trade structure among three countries. South Korea and the Republic of China at Taiwan are export-oriented countries that mainly rely on economic growth by export. Both countries have become competitive on the international market as their bilateral economic and industrial structures are similar and export markets overlapping. China is both countries' largest export market and there exist homogeneity of their main export items to China. Therefore both countries are in serious attempts to avoid making cutthroat competition with each other in the Chinese market. After the signing of the cross-strait ECFA, Taiwan gains a much higher price advantage than South Korea, and may weaken South Korea's competitive position in China. This signals disaster to South Korea's foreign trade, and surely South Korea needs to swiftly contract the FTA with China to tide over the cross-strait ECFA. However, because of South Korea's strategic order to promote FTA and discrepancies in negotiation for sensitive areas (i.e. agriculture), FTA negotiations between two countries seem difficult to bear fruit in a short period. Taiwan is South Korea's fifth largest economic and trade partner. Taiwan has a close relationship with China, Southeast Asia. Thus, by expansion of the cross-strait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South Korea hopes to strengthen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with Taiwan, and then hopes to actively seek market in China and Southeast Asia. From this point of view, ECFA might be an interesting opportunity to enhance South Korea's relations with Taiwan.

Keywords: ECFA, South Korea, China, Taiwan, South Korea-Taiwan Relations

參考文獻

- 朱炎，「臺商大陸投資的日本因素與經濟全球化意涵」，陳德昇主編，*經濟全球化與臺商大陸投資：策略、布局與比較*（臺北：INK 出版，2008 年），頁 319~342。
- 河凡植，「和平繁榮政策與韓中關係發展」，*問題與研究*（臺北），第 47 卷第 1 期（2008 年 3 月），頁 127~149。
- 金珍鎬，「大陸韓商當地化策略與挑戰—以 LG 電子為例」，陳德昇主編，*臺日韓商大陸投資策略與布局：跨國比較與效應*（臺北：INK 出版，2008 年），頁 247~268。
- 連玉蘋，「兩岸經濟協議（ECFA）貨品早期收穫計畫」，*經濟部工業局簡報*，頁 3，<http://www.moeasmea.gov.tw/dl.asp?filename=071610333171.pdf>。
- 童振源，*全球化下的兩岸經濟關係*（臺北：生智，2003 年）。
- 蔡奎載，「韓商在中國的形象調查與開拓內需市場策略」，陳德昇主編，*臺日韓商大陸投資策略與布局：跨國比較與效應*（臺北：INK 出版，2008 年），頁 295~322。
- 顧長永、帶萬平、翁俊桔、蕭文軒，*亞太經貿市場*（新北：前程文化，2010 年）。
- 藤重太，*亞洲新世代的企業策略*（臺北：商周出版，2011 年）。
- 「與我國經貿關係」，〈<http://www.taitraesource.com/total01.asp>〉。（檢索日期：2011 年 8 月 2 日）。
- 「中華民國進出口貿易國家（區域）名次表」，〈<http://cus93.trade.gov.tw/FSCI/>〉。（檢索日期：2011 年 10 月 1 日）。
- 「駐韓梁代表英斌履新，臺韓 FTA 正處交換概念階段」，〈<http://www.Taiwanembassy.org/kr/ct.asp?xItem=158444&ctNode=1481&mp=206>〉。（檢索日期：2011 年 8 月 4 日）
- Ahn, Dukgeun, "FTA Policy and Strategy of Korea," *Taiwanese Journal of WTO Studies*, Vol. 15 (2010), pp. 39~66.
- Anderson, Michael and Jacob Mohs, "Th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greement: An Assessment of World Trade in Infotmation Technology Product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Commerce an Economics*, Web version: January 2010, pp. 1~48. (Download in 2011. 10. 23)
- Dent, Christopher M., "Taiwan and the New East Asian Regionalism," *Issue and Studies*, Vol. 45, No. 4 (December, 2009), pp. 107~158.
- Liou, To-hai, "ECFA and Cross-Straits Economic Relations," *Taiwanese Journal of WTO Studies*, Vol. 15 (2010), pp. 137~196.
- Singer, Marshall R., *Weak states in a world of powers: The dynamic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hips* (New York: The Press, 1972).
- Tyler, William G. and J. Peter, "Economic Evidence," *Journal of Inter-American Studies and World Affairs*, Vol. 15, No. 1 (Feb., 1973), pp. 36~45.
- 강준영, "한중관계의 현황과 전망: 한중간 쟁점의 재인식을 중심으로," *중국연구*,

- 제 28 권 (2001), pp. 287~302. (Kang, Joon-Young, 「韓中關係의 現況與展望: 以 韓中間爭論의 再認識爲中心」, 中國研究, 第 28 卷 (2001 年), 頁 287~302.)
- 권혁빈, “한·대만 전자부품 분야 공동협의체 제안,” *대한뉴스*, 2010. 9. 8. <http://dhns.co.kr/board_view_info.php?idx=43371&s_where=&s_word=&page_num=9&seq=44>.
(Kwon, Hyeok-Bin, 「韓臺在電子零件領域提出共同協議體」, *大韓新聞*, 2010 年 9 月 8 日.)
- 권혁재, “중국·대만 경제협력기본협정 (ECFA) 의 주요 내용과 대응방향,” *SERI 경제 포커스*, 제 300 호 (2010. 7. 6). (Kwon, Hyuk-Jae, 「中國臺灣經濟合作基本協議의 主要內容與對應方向」, *SERI 經濟焦點*, 第 300 號.)
- 구기보, “중·대만 ECFA 와 대안으로서의 한중 FTA,” *중국전문가포럼*. <http://csf.kiep.go.kr/download.ddo?type=c&att_seq_n=2632>. (檢索日期: 2011. 7. 6) (Koo, Ki-Bo, 「中臺 ECFA 與以對應方案의 韓中 FTA」, *中國專家論壇*.)
- 김경락, “대만과 경쟁치열 IT 업계 비상,” *한겨레 신문*, 2010. 6. 29. <<http://www.hani.co.kr/arti/international/globaleconomy/428088.html>>. (Kim, Kyoung-Rak, 「與臺灣競爭激烈의 企業出現緊急情況」, *韓民族新聞*, 2010 年 6 月 29 日.)
- 김경락, “한·중 FTA, 국내 공식절차 시작,” *한겨레신문*, 2012. 2. 8. <http://www.hani.co.kr/arti/economy/economy_general/518158.html>. (Kim, Kyoung-Rak, 「韓 - 中 FTA, 開始國內正式程序」, *韓民族新聞*, 2012 年 2 月 8 日.)
- 김소현, “기업 25% 차이완 시대 위기감 느낀다,” *조선일보*, 2010. 8. 10. <http://biz.chosun.com/site/data/html_dir/2010/08/09/2010080901744.html>. (Kim, So-Hyun, 「企業中 25% 感受到 CHIWAN 時代의 危機感」, *朝鮮日報*, 2010 年 8 月 10 日.)
- 김영식, “대만 ‘차이완’ 열렸다 ... 한국 추월 야심,” *동아일보*, 2011. 1. 10. <<http://economy.donga.com/3/all/20110110/33828890/1>>. (Kim, Young-Sik, 「開闢了 CHIWAN... 臺灣懷有超越韓國의 野心」, *東亞日報*, 2011 年 1 月 10 日.)
- 김유영, “정부, 중국과 포괄적 FTA 맺고 싶다,” *동아일보*, 2007. 3. 26. <<http://www.donga.com/fbin/output?n=200703260363>>. (Kim, You-Young, 「政府希望與中國締結綜合的 FTA」, *東亞日報*, 2007 年 3 月 26 日.)
- 대통령자문정책기획위원회, “글로벌 정상외교: 참여정부 정상외교의 비전 및 성과,” <http://16cwd.pa.go.kr/share/policy_report/2-45%20글로벌정상외교.pdf>. (檢索日期: 2008. 10. 1) (大統領諮詢政策委員會, 「全球高峰外交: 參與政府高峰外交의 藍圖與成果」.)
- 박경서, *국제정치경제론* (서울: 법문사, 2005). (Park, Kyoung-Seo, *國際政治經濟論* (首爾: 法文社, 2005 年).)
- 박변순·김화년·권혁재·박찬순, *한중 FTA 의의와 주요 쟁점* (서울: 삼성경제 연구소, 2011). (Park, Beon-Soon, Kim, Hwa-Nyoun, Kwon, Hyuk-Jae, Park, Can-Soon, *韓中 FTA 意義與主要爭論* (首爾: 三星經濟研究所, 2011 年).)
- 어명근, “한·중 FTA 농업부문의 추진방향,” *정책세미나: 한·중 FTA 방향* (서울:

- 대외경제연구원, 2011. 7. 14). <http://www.kiep.go.kr/skin.jsp?bid=news_06_view&grp=news&page=&num=185499>. (Eo, Myoung-Keun, 韓中 FTA 中農業部門의推進方向, 政策簡報: 韓中 FTA 方向 (首爾: 對外經濟研究院, 2011年7月14日)).
- 이문형, *중국의 대한민국 일본 대만의 수입구조 분석* (서울: 산업연구원, 2009). (Lee, Moon-Hyoung, 中國對韓國、日本、臺灣的進口結構 (首爾: 產業研究院, 2009年。))
- 이장규·이인구·여지나·조현준, *중국의 FTA 추진전략과 정책적 시사점* (서울: 대외경제연구원, 2006). (Lee, Jang-Kyu, Lee, In-Koo, Yeo, Ji-Na, Cho, Hyun-Joon, 中國的 FTA 推進戰略與政策的時事點 (首爾: 對外經濟研究院, 2006年。))
- 장두석, “중국·대만 ECFA 체결이 국내에 미치는 영향 분석,” *이슈분석*, (2010. 7). <http://rd.kdb.co.kr/jsp/re/content/REIss0101_6656.jsp>. (檢索日期: 2010. 8. 2) (Chang, Doo-Seok, 「中國與臺灣 ECFA 締結對國內的影響分析」, 問題分析。)
- 전병곤·구기보, *중국의 한·중 FTA 추진의도와 남북관계에 주는 함의* (서울: 통일연구원, 2008). (Jeon, Byoung-gon, Koo, Ki-Bo, 中國的韓中 FTA 推進意圖與其對南北韓關係的涵義 (首爾: 統一研究院, 2008年。))
- 전혜영, “한·중 FTA 산관학 공동연구 종료...MOU 체결,” *중앙일보*, 2010. 5. 25. <http://article.joinsmsn.com/news/article/article.asp?ctg=11&Total_ID=4204375>. (Jeon, Hye-Young, 「終了韓中 FTA 產官學共同研究...締結 MOU」, 中央日報, 2010年5月25日。)
- 정경희, “중화경제권 시대의 부상과 국내 철강산업에의 시사점,” *CEO REPORT*, (2010. 10. 26). <<http://www.posri.re.kr/PosriReport/Report/reportView.asp?strId=1439&pubCode=0001012>>. (檢索日期: 2011. 6. 2) (Jeong, Kyoung-Hee, 「中華經濟圈時代的崛起與其對國內鋼鐵產業的時事點」, CEO REPORT, 2010年10月26日。)
- 정상기, “저평가된 한·대만관계,” *조선일보*, 2011. 10. 7. <http://news.chosun.com/site/data/html_dir/2011/10/07/2011100702519.html>. (丁相基, 「被低評估的和臺關係」, 朝鮮日報, 2011年10月7日。)
- 정인홍, “조진형, 한·대만 FTA 조속 해결해야,” *파이낸셜뉴스*, 2010. 9. 27. <http://www.fnnews.com/view?ra=Sent0801m_View&corp=fnnews&arcid=100927154055&cDateYear=2010&cDateMonth=09&cDateDay=27>. (Jeong, In-Hong, 「趙鎮衡敦促儘快解決韓臺 FTA」, 財政新聞, 2010年9月27日。)
- 정준규·유기자, “중국·대만 경제협력협정 (ECFA) 어떻게 진행되나: 우리에게 대한 영향과 대응방안,” *Global Business Report*, 09-40 (2009. 10. 23), pp. 1~25. (Jeon, Joon-Kyu, You, Ki-Ja, 「中國臺灣經濟合作協議 (ECFA) 進行如何: 對我們影響與對應方案」, *Global Business Report*, 09-40 (2009年10月23日), 頁 1~25。)
- 정태범, “중국시장의 특성과 효과적 진출방안: 성공과 실패의 사례분석,” *중국학논총*,

- 제 30 집 (2009), pp. 195~217. (Jeong, Tae-Beom, 「中國市場的特性與有效的進軍方案」, 中國學論叢, 第 30 集 (2009 年), 頁 195~217。)
- 지만수 이승신 여지나, “중국·대만 ECFA 의 주요 내용과 시사점,” *오늘의 세계경제*, Vol. 10, No. 23 (2010. 7. 22). <<http://www.kiep.go.kr/include/filedown.jsp?fname=%C1%A610-23%C8%A3.pdf&fpath=Pub0301&NO=185508 &FNO=454>>. (檢索日期: 2010. 8. 2) (Ji, Man-Soo、Lee, Seung-Sin、Yeo-Ji-Na, 「中國與臺灣 ECFA 的主要內容與時事點」, 今天的世界經濟, 第 10 卷第 23 期 (2010 年 7 月 22 日)。)
- 최유식 이길성, “차이완 (CHIWAN=CHINA+TAIWAN) 탄생... 한국 수출전선 타격,” *조선일보*, 2010. 6. 30. <http://biz.chosun.com/site/data/html_dir/2010/06/30/2010063000107.html>. (Choi, You-Sik、Lee, Jil-Seong, 「誕生 CHIWAN... 衝擊韓國出口戰線」, *朝鮮日報*, 2010 年 6 月 30 日。)
- KOTRA-TAIPEI KBC, “대만 경제 및 한-대만 교역·투자 현황: 2011 상반기 통상투자협의회,” *KOTRA-TAIPEI KBC 보고서* (2011. 4. 19). (KOTRA-TAIPEI KBC, 「臺灣經濟與韓臺貿易投資現況: 2011 年前半期通商投資協議會」, *KOTRA-TAIPEI KBC 報告書*, 2011 年 4 月 19 日。)
- “전경련, 한-대만간 IT 산업 협력해 제 3 국 공동진출,” *데일리경제*, 2008. 7. 23. <<http://www.kdpress.co.kr/news/articleView.html?idxno=4743>>. (「全經聯, 韓臺做 IT 產業間合作, 共同進軍第三國」, *每日經濟*, 2008 年 7 月 23 日。)
- “한국무역통계,” *한국무역협회*. <http://stat.kita.net/top/state/n_submain_stat_kita.jsp?menuId=01&subUrl=n_default-test_kita.jsp?lang_gbn=kor^statid=kts&top_menu_id=db11&lang_gbn=kor>. (檢索日期: 2010 年 6 月 26 日)。(「韓國貿易統計」, 韓國貿易協會)